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需求说明
1	名称	汕头市潮阳区练江片区乡村振兴示范带一和平镇科技中路及练北工业区道路风貌提升项目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術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潮阳区和平镇人民政府 地址：潮阳区和平镇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0754-82266157
3	中介服务名称	汕头市潮阳区练江片区乡村振兴示范带一和平镇科技中路及练北工业区道路风貌提升项目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術评价报告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健全财务制度、近3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具备工程咨询甲级(公路)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基本情况:编制汕头市潮阳区练江片区乡村振兴示范带一和平镇科技中路及练北工业区道路风貌提升项目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術评价报告。 2. 服务类型:安全评估(工程咨询) 3. 要求服务高质高效,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服务相关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及《国家计委关于印发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的收费标准，具体金额以财政审定价为准。
8	服务时间	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潮阳区和平镇人民政府

2026年9月9日